南岳区社会化禁毒事务中心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文件精神，我中心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现报告如下：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区禁毒工作规划和工作方案，负责区禁毒委员会日常工作。

2.组织、指导、协调全区禁毒工作，负责全区禁毒工作的检查、督促和考评的事务性工作。

3.拟订禁毒预防教育宣传工作规划，组织、协调有关部门及乡镇（街道）开展禁毒预防教育宣传工作，组织承办重大禁毒宣传活动，开展禁毒业务培训。

4.协调、指导有关部门及乡镇（街道）加强对涉毒人员的管控及帮教，开展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

5.制定全区禁毒、戒毒经费预算和使用计划，负责全区对禁毒专项经费使用情况的监督与管理的事务性工作。

6.完成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2022年末，我中心仍为区政府办公室所属副科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22年末，我单位共有编制3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3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4人，离休人员0人。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系保障我中心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2年基本支出135.41万元，较上年增加4.56万元。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45.7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3%，与上年增加15.96万元；日常公用经费89.69万元（含拨付其他单位禁毒工作经费54万余元），占基本支出的67%，较上年增加6%，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对禁毒工作要求提高，创建全省禁毒示范城市需要，拨付各单位禁毒工作经费增加。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年我单位无项目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规范财务管理，提高使用效率**

年初，根据全市部门预决算公开工作统一安排部署，制定全年部门经费预算，圆满完成了“三公”经费预算公开工作。全年不断完善财务管理制度，认真执行相关文件并严格财务开支审批程序，加强对差旅费、会议费、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经费等各项开支的管理。

**（二）合理规划开支，提升工作质量**

2022年是我区继续以创建全省禁毒示范城市、打造“无毒南岳”的一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区禁毒工作取得良好成效，全区禁毒工作经费得到有效使用。一是组织大型宣传活动，营造全民禁毒氛围。6月27日上午，在区实验中学举行2022年南岳区“6.26”禁毒主题宣传日暨“禁毒宣传进万家”大型禁毒宣传活动，赞助区乒协、篮协、马拉松爱好者协会等协会组织禁毒公益宣传，印制各种禁毒宣传手册、海报等分发给各个单位用于开展“党建+禁毒”“禁毒+屋场恳谈”“禁毒+小区联创”等全民禁毒宣传活动。二是政府购买社戒社康人员管控服务，分级分类管控到位。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引进甘霖专业社工开展社戒社康人员管控工作，社戒社康人员档案完整，尿检、谈话、走访、心理咨询等工作有序开展，“应裁必裁、出所必接、提前介入、无缝对接”等制度得到很好的落实，扎实开展“平安关爱”行动。目前，全区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执行率100%。三是开展毛发毒品检测，不断净化公职人员队伍风气。以政府购买毛发毒品检测服务为手段开展重点清查，全区公职人员（含临聘人员）全部开展毛发毒品检测。落实公职人员“四必检”（凡进必检、凡提必检、体检必检、举报必检）制度，将毒检贯穿始终。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前述对我中心整体支出情况的分析，反映出目前整体支出主要在预算执行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

**（一）部分应支付经费未及时支付到位。**

公职人员毛发毒品检测工作后期清点、核对以及结算验收工作拖延时间较长，未及时完成支付。后期因支出政策调整，部分全区禁毒工作经费未能支出，总体预算执行进度偏慢。

**（二）部分工作成效有待提高。**

一是整体禁毒工作群中满意度有待继续提高；二是污水毒品含量检测数值需进一步降低；三是全区居民群众识毒、防毒、拒毒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拟采取以下改进措施：

强化预算管理，定期开展预算执行分析。针对全区禁毒工作重点，锚定目标，有针对性开展相关各项工作。加强与各单位沟通，及时调整工作方向及与之相对应的资金安排。对未启动项目及时分析原因，根据资金使用情况调整下年预算安排。